



西藏家庭四十年变迁

——西藏百户家庭调查报告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社会经济研究所编

中国藏学出版社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一九九五年重点科研项目

西藏家庭四十年变迁

——西藏百户家庭调查报告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社会经济研究所 主编

中国藏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藏家庭四十年变迁:西藏百户家庭调查报告/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社会经济研究所编著. —北京:中国藏学出版社,1996.7
ISBN 7—80057—282—X

I. 西… II. 中… III. 家庭—社会调查—调查报告—中国—
西藏 IV. D6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11444 号

西藏家庭四十年变迁

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社会经济研究所编著

中国藏学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国藏学出版社微机室排版

北京向阳胶印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7.625 字数:400 千

1996 年 7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0001—3000

ISBN 7—80057—282—X/Z · 145

定价:24.5 元

目 录

绪论	格 勒(1)
----------	--------

牧区篇

第一章 从游牧到定居:西藏牧民家庭变迁	郭正林(20)
---------------------------	---------

- 一、安多的生态与人文环境
- 二、安多社会及经济的变迁:1951~1994 年
- 三、牧民家庭经济及其发展
- 四、牧民居住方式的变化
- 五、牧民家庭消费支出
- 六、牧民对家庭经济状况和劳动条件的自我评价

第二章 安多牧民家庭畜牧经济四十年变迁	扎 呷(48)
---------------------------	---------

- 一、1959 年前安多牧民家庭经济
- 二、民主改革后的安多牧民家庭经济
- 三、文革时期的安多牧民家庭经济
- 四、改革开放以来安多牧民家庭经济的变迁
- 五、结语

第三章 牧区家庭物质生活的变迁	万德卡尔(79)
-----------------------	----------

- 一、服饰变化
- 二、饮食变化
- 三、居住变化
- 四、日用品的变化

五、闲暇生活

六、婚俗及生活观的变迁

第四章 牧区的家庭与妇女卢 梅(111)

一、牧民家庭分工与妇女地位

二、婚姻家庭关系中的牧民妇女

三、生育与妇女的健康保护

四、牧区妇女社会地位的变迁与妇女进步

农区篇

第五章 班村的变迁——西藏农村社会的缩影

.....徐 平(131)

一、封建农奴制下的班村

二、民主改革和公社时期的班村

三、改革开放以来的班村

第六章 班村家庭经济发展与问题易 华(183)

一、概况

二、民主改革前后以及公社时期的家庭经济状况

三、改革开放以来家庭经济状况

四、问题与讨论

第七章 班村家庭生活方式的变迁郑 堆(206)

一、家庭物质生活的变化

二、家庭宗教生活的变化

三、人生礼仪过程中的生活方式

四、传统节日中的娱乐生活方式

第八章 班村人口发展与婚姻家庭的变迁

.....嘎·达哇才仁(241)

一、人口发展

二、婚姻

三、家庭

第九章 达村经济与家庭物质生活的变化布 钢(263)

一、达村概况

二、达村人物质生活方式的变化

三、达村经济的变化

城市篇

第十章 拉萨市鲁固居民的人口与婚姻家庭

.....次仁央宗(286)

一、地名及地理位置

二、家庭与人口

三、婚姻与家庭关系

第十一章 拉萨市鲁固居民的家庭物质生活变迁

.....刘洪记(306)

一、家庭经济的起步

二、居住条件的改善

三、财产积累增加

四、家庭收入水平和结构的变化

五、居民消费水平和结构的变化

六、结语

第十二章 拉萨市鲁固居民的宗教生活与家庭教育

.....刘洪记(340)

一、宗教信仰及宗教生活

二、家庭教育

第十三章 雪村：布达拉宫下的城市居民.....丹增伦珠(369)

综合篇

第十四章 西藏家庭结构和功能变迁初探格 勒(385)

第十五章 西藏家庭与经济——三个个案的比较
.....周大鸣(414)

一、牧区、农区和城区的家庭经济生活及比较

二、问题和讨论

第十六章 当代西藏婚姻状况的几点分析海 鑫(451)

一、已婚人口的状况

二、择偶观念与婚姻途径的变化

三、婚姻登记与婚姻制度

四、生育观念的变化

五、结语

第十七章 家庭宗教信仰的变迁——城市、农区、牧区的比较分
析嘎·达哇才仁(482)

一、家庭宗教信仰的基本概况

二、宗教活动的内容及仪式

三、三个地区的家庭宗教信仰特点

四、家庭宗教信仰的变化

第十八章 西藏政治文化观念与政治参与郭正林(504)

一、西藏政治文化的制度背景:变迁与特征

二、西藏社会政治认知的描述与分析

三、西藏居民的政治参与及政治信息的获取方式

附录:《西藏百户家庭调查》个案选.....(523)

后记(555)

绪 论

“西藏百户家庭调查”是一九九五年度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的重点科研项目，由社会经济研究所具体牵头组织实施。参加这项课题的除本中心社会经济所、科研处、图书馆、历史宗教所的十一位同志之外，还邀请了中山大学人类学系、政治学和行政学系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的共四位中青年同志。我们实施这项课题的目的在于通过对家庭这个社会细胞的全面深入调查，客观、具体、生动地描述并反映四十多年来西藏社会的变迁，从而更好地宣传西藏、发展西藏，让世人正确地认识和了解西藏。

这次调查虽名为“百户调查”，但实际调查的对象有155户家庭，从中取得的有效问卷是140份。我们用了很长的时间对这些调查问卷进行手工统计和计算机处理，并在此基础上进行详尽的汇总分析。这次调查显然选取的调查样本不够多，而且个别调查点的调查没有完全做到真正的随机抽样，因此样本的误差和偏差在所难免。不过，我们抽取样本的范围包括西藏的城区、农区和牧区三个不同类型的地区：即拉萨市鲁固居委会的45户和“雪村”10户、江孜县江热乡班觉伦布村的44户、安多县腰恰乡五村46户以及昌都地区左贡县伍同乡达巴村10户。调查点之所以选在上述几个不同类型的地区，就是

为了使我们选取的样本更具代表性，能够基本上代表整个西藏家庭社会经济发展概貌。

我们的调查都是在统一调查问卷、统一调查时间和统一调查对象等条件下，各调查组分赴城市、农村、牧区各调查点进行调查。调查始于1995年5月，完成于同年11月。调查问卷是根据“西藏百户”四十多年社会变迁这项课题的总体要求和需要设计的。其横向内容包括被调查者的家庭基本情况、家庭人口、家庭关系、家庭组织结构、家庭收入和支出、家庭经济管理状况、家庭生产资料和生活耐用消费品、家庭生活方式、住房情况、劳动力、业余生活时间安排以及养老、生育、子女教育等共17大项目。这些内容以西藏家庭的社会经济变化为中心，既可以反映出当前西藏基层社会婚姻家庭以及生活方式的方方面面，又可以对民主改革前后和改革开放前后的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宗教、人口等方面的全面情况进行纵向的历史比较。其纵向分为四个大的历史发展阶段：第一个阶段为“民主改革前”，即1959年以前；第二个阶段为“民主改革后”，即1959年至1966年；第三个阶段为“人民公社时期”，即1966年至1980年；第四个阶段为“改革开放以来”，即1980年至1994年。我们这样划分阶段的目的在于通过对不同历史时期各项调查统计数据进行比较，试图从中发现过去四十多年西藏家庭社会变化的轨迹。

“西藏百户调查”在采用随机整群抽样的基础上，结合当地各级政府提供的各种背景材料（包括一些重要的档案资料），进行分析研究，提高了调查资料的可靠性。如：调查中我们常常遇到一些较为年轻的家庭户主对五十年代及其以前的家庭财产情况不甚了解、记忆不清或记忆不准。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尽可能地查找该家庭的档案资料进行核对或以此帮助

他们回忆过去的情况，使问卷提供的第一手资料更加可靠。在实际调查中我们深深体会到，了解一个家庭的发展史仅靠问卷是远远不够的。因此，我们采用了问卷与访问相结合，以访问和观察为主的调查方法。为了保证这次调查的质量，我们对大部分参与调查的人员事先进行了短期的培训，并在调查中要求调查员亲自入户，逐户与被调查者面对面地观察访问和填写调查问卷，亲自复核调查问卷上的数据资料，同时了解有关的背景材料。这样不仅保证了问卷填写的准确性，也使调研者有机会掌握第一手资料并实地考察到一些问卷中无法反映出来的问题。

定量分析是社会学研究的重要方法之一，这次我们对西藏牧区、农区、城市进行较大规模的抽样问卷调查，其目的之一就是希望取得可供比较的第一手定量的数据，以便在定量分析的基础上探讨西藏家庭社会变迁的一些基本规律，从而比较真实地反映西藏四十多年家庭社会经济的历史与现状。不过，我们也认识到我们的调查研究仅仅称得上是一块引玉之砖，我们真诚地希望今后有更多的专家学者研究西藏家庭问题。为此，本书尽可能地提供了许多家庭个案调查资料和问卷统计分析的各类汇总表。目的是为今后更深入的研究提供第一手资料。我们期待着中国社会人类学界的专家学者利用这些宝贵的资料，写出更好的论文和专著，为西藏家庭的和睦幸福、为西藏社会的安定团结和经济的繁荣、为西藏社会的发展进步作出贡献。

这本书是在我们对西藏城市、农村、牧区共五个居民点的家庭调查资料进行分析、整理的基础上，课题组的十五位同志用几个月时间撰写的调查报告和专题论文。这些报告和论文以调查问卷中取得的实际资料和统计数据为依据，结合参加实地调查的访问材料和观察体会，借鉴中外社会人类学家和藏学家

的研究成果，从不同的研究层次、不同的专业角度，对西藏家庭社会经济以及与此相关的各种社会文化的过去、现状及发展趋势等，进行了描述、分析和理论性的探讨。每位作者都力图做到事实求是地阐述自己的认识和观点，为正确解决西藏的社会经济问题，提供决策依据和有益的咨询。但我们当中许多年轻同志步入学界为时不长，加之所学专业不同，认识水平高低不平，写作能力强弱不均，观察问题的角度存在差异，因而呈现在读者面前的这本书虽经多次审定，仍难免挂一漏万，而且我们对各自的不同认识、观点和分析方法，未作大的改动。希望读者进行认真地比较和赏析。

全书根据报告或论文的内容，共分四篇：即城市篇、农村篇、牧区篇和综合篇。所谓“综合篇”就是对城市、农村、牧区调查问卷进行综合比较研究的成果。

对西藏家庭社会经济的状况，过去中外人类学家、民族学家以及藏学家都曾作过部分实地调查研究，但这些调查时间已经较久，调查的覆盖面也很小，而且运用抽样问卷调查者更是寥寥无几。1995年由国务院新闻办和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共同资助并立项的“西藏百户调查”可以说是近年来西藏社会调查中规模较大、涵盖最广的一次。它为研究西藏家庭的历史与现状，特别是为研究西藏民主改革和改革开放以来的基层社会变迁提供了调查者亲眼所见和亲耳所闻的丰富资料。

二

家庭问题是学术界普遍关心的一个重要社会问题，尤其是自从联合国把1994年定为国际家庭年之后，家庭问题已成为

国际社会普遍关注的一个社会问题。学术界许多研究家庭的权威人士认为：迄今为止，家庭作为人类社会生活的基本组织单位、社会细胞，在人类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仍然很大。今天世界的和平和社会的安定以及社会的发展进步，在很大程度上仍然要取决于家庭这个构成人类社会基本分子的功能、结构的和谐与协调。同样，家庭在西藏也是千千万万个小的生活单位和生产单位。绝大部分农牧民仍以家庭为单位进行生产和生活，大多数西藏人都生活在家庭中，家庭生活已构成西藏社会生活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方面。它牵动着每个西藏人的个人情感、民族感情和经济利益关系。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家庭的稳定与发展是西藏社会稳定与发展的基本保障之一。

其次，家庭在西藏是人们日常生活的中心，西藏居民的衣食住行的特点基本上都是通过家庭反映出来的。人类自身的生产，包括两性的结合、生育、抚养、教育、成人、养老、送终等更离不开家庭。如果说整个西藏是建立在家庭基础上的宏观社会，那么家庭是西藏人民日常聚集和共同生活的微观社会环境。几千年来，人们以家庭为中心，进行各种生产，从事一切社会活动和文化活动。一部西藏家庭社会变化的历史，实际上以缩影形式再现了整个西藏社会发展的历史，也就是说西藏家庭的变迁实际上就是西藏社会变迁的一个缩影。因此，我们决定从家庭这个微观调查入手，试图了解和探讨西藏解放后四十多年的社会变迁状况。

家庭总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变化而不断发生变化。同时，我们也不能忽视五十年代以来，我国的政治革命、社会变革以及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对家庭的影响。尤其是1959年的民主改革和自1978年底开始的经济体制改革，在西藏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使得西藏的社会经济发生了前所未有的巨大变

迁。在这篇绪论中难以包罗万象，以下仅就我参加此项课题时的所见所闻和从我们问卷统计的结果所显示出的一些问题谈几点体会。

（一）我们这次的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显示，西藏人民知晓程度最高的国家政策和政治大事之一是民主改革。人们普遍对民主改革记忆犹新，并表示非常满意。究其原因主要有几条：

1. 传统的西藏社会是一个政教合一的早期封建社会——封建农奴制。这种制度的基本特点是农奴被迫按照封建领主的规定，以失去人身自由为代价从封建领主那里领取一块份地，世代使用，从此农奴被终身束缚在土地上，对封建领主处于人身依附的地位，成为农奴。土地和大部分牲畜掌握在占总人口5%的僧侣、贵族和地方政府手里。广大农奴没有属于自己的土地，而且还要承担相当沉重的无偿劳役，缴纳高额实物地租和货币地租。在这种情况下，广大劳动者的生产仅足以糊口、苟延生命，他们的生产仅起一个维持延续生命的功能。农奴们也很清楚，他们生产的任何产品的增加，大部分都会被领主掠夺，被少数人消费享用。因此，人们必然会失去任何改进生产技术和增加产量的劲头。这次我们调查中了解到，无论是江孜班觉伦布村昔日被称作“朗生”的家奴们，还是拉萨“鲁固帮仓”昔日的乞丐们，都认为民主改革前的社会是极少数人享乐，大多数人贫穷的黑暗社会。1959年至1961年的西藏民主改革，第一次废除了西藏封建农奴主所有制，广大农奴分得了千百年来梦寐以求的土地和牲畜等基本生产资料。百万农奴历史上第一次真正成了自己土地的主人，在自己的土地上耕种、放牧，发展个体经济的积极性空前高涨。民主改革前后相比，农村的粮食生产增长迅速，牧区人均拥有的牲畜数量增加

了近一倍。因此人们对这场改革记忆深刻，永世难忘。

2. 民主改革废除了广大农奴对三大领主的人身依附，农奴获得了自由，并成了新社会的主人，享受着宪法和有关法律所赋予的各种权利，直接参与自己管理自己的各种政治和经济活动。人民从这场变革中尝到了从未有过的看得见、摸得着的好处，得到了实惠。特别是那些生活在社会最低层的人们，如朗生、堆穷以及乞丐、铁匠、屠夫等，在旧社会他们一无所有，民主改革以后，不但分得土地、牲畜、房屋，而且社会地位空前提高，与昔日他们的主人平起平坐，获得了真正的翻身解放。据统计，到1960年10月，西藏全区基本上完成了土地改革，共没收和赎买了农奴主阶级占有的耕地280多万克（每克相当于一亩），分给了20多万户、80多万无地的农奴和奴隶所有，同时还在农牧区解放了2万多名奴隶^①。正因为如此，这次被调查者中凡满40岁以上的人，对这场举世瞩目的社会大变革，印象深刻，评价很高。

3. 旧西藏社会中，家庭与世代耕种的土地联系在一起，家庭的结构与功能自然也受到土地制度的束缚。贵族家庭为了使世代聚敛的土地和财产不受分割，为了世袭的贵族地位不致下降，千方百计地维护多代同堂的大家庭不分离，甚至运用兄弟共妻这一特殊婚姻形式保持家庭的团聚。而贫苦的农奴家庭，几乎没有属于他们自己的生产资料，无所谓财产分割问题。但是，繁重的乌拉差是按户或按土地的多少分摊，以户为单位经营。因此，保持一定数量的家庭劳动力，不但便于家庭内部分工协作，而且能够经受繁重的、名目繁多的乌拉差压

^① 中共西藏党史资料丛书《西藏的民主改革》，西藏人民出版社1995年8月出版。

力。否则，农奴无力承受农奴制度下各种各样分户的重压。与此同时，农奴家庭的婚姻也受人身依附关系的影响，不但婚前要向领主报告，而且不同领主庄园属下的农奴结婚，必须求得双方领主同意。这一切客观上阻碍了家庭的兴旺和发展。民主改革这一土地所有制的变革，使得维系大家庭的物质基础不复存在。土地通过没收后的近乎平均的分配，使人人都有了维持生存和发展的同等物质条件，加上许多昔日没有住房的农奴分到了属于自己的住房，婚姻实行自由的政策，使得大家庭内部的兄弟姊妹之间和祖孙辈之间分家立户成为可能。我们的调查问卷统计结果显示，民主改革前后相比，7人户以上的大家庭明显减少，而1人户、2人户和3人户等小家庭迅速增加。这充分说明，民主改革后西藏家庭分化立户加快。

4. 民主改革后4、5年里，西藏大部分农牧区以家庭为基础的个体所有制经济没有改变，使家庭经济有一段加强和发展的重要时期。由于以家庭为中心的个体经济极为适应当时西藏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所以，民主改革后连续6年全西藏农牧业生产都增产增收^①。现在许多西藏的干部和群众也认为，这个时期是西藏解放后最好的时期之一，将其称作是西藏的“黄金时代”。实际上也是西藏社会经济发展的黄金时期。

5. 群众对民主改革时期的“老西藏”干部（第一批或二批进藏的干部）有好感，许多老农牧民和居民夸当时的干部懂政策，工作深入、生活俭朴，一心一意为老百姓办实事，与藏族人民同吃、同住同劳动。

（二）西藏民主改革后时隔不久，西藏家庭经济尚未得到

^① 见《当代中国的西藏》（上），当代中国出版社，1991年北京出版。

最充分的发展，另一场史无前例的社会改革在西藏农村、牧区和城市里轰轰烈烈地进行了，这就是人民公社化和文化大革命。而且西藏建立人民公社的工作过程基本上是在“文化大革命”动乱中进行的。因此，这场改革基本上是政治主导性的变革，社会和政治革命的步伐明显快于经济水平的提高，而物质生产力并没有相应地得到大幅度提高。形成了我们常说的“穷过渡”。无论是公社，还是生产队，不仅仅是超越家庭、家族和部落的经济组织，而且是行政组织。在西藏建立的人民公社一般都是两级所有，以队为基础。生产队实际上成为国家与家庭之间的中间组织，其功能不仅仅是生产资料从家庭所有变成集体所有，而且生产经营中的劳动组织和分工也从家庭范围扩大到生产队。产品和资源的分配也以队为单位进行，同时推行了农副产品统购统销的体制，甚至社员少量的自留地、自留畜等在西藏也一度被取消。在城市里把家庭私营商业和服务业都当成“资本主义尾巴”割掉，许多生产民族商品的手工业都被迫转产。在这种情况下，家庭的传统功能除了养育孩子和养老防老等之外所剩无几。应该说，从以家庭为单位组织生产到以生产队为单位集体组织生产，在西藏是一个大的社会变革。因此，这场变革对西藏家庭功能的各个方面都产生了重大的影响和冲击：

1. 削弱了家庭的生产功能。一定程度上可以说，公社化运动是试图以集体化来取代部分家庭功能的改革。

2. 强调阶级斗争，建立和加强阶级队伍，大搞意识形态方面的宣传，从而使阶级意识不断上升，而以家庭为中心的血亲关系逐渐淡化，血缘意识受到遏制。

3. 农牧民家庭成员都在生产队统一管理之下，凭工记分，靠工分吃饭，使得每一个家庭成员的传统角色发生了一定

的变迁。例如，妇女有更多的机会离开炉灶和住房，参与社会活动。子女们经常参加超越家庭的各种社会组织，并获得较多的工分，提高了在家中的地位。总之，人与人之间一种新型的超越家庭的关系不断强化，对户主与家庭的权威构成很大的挑战。从而使家庭的分化离户过程加剧、家庭结构进一步向小型化方向发展。

4. 由于从生产到分配、销售都实行国家下达的统一计划，县政府、公社、生产队实行一条龙管理和服务，所以家庭与集体、国家的关系更加紧密，同时，家庭成员对集体、国家的依赖性也随之增强。人们在很长时间内已经习惯于这种平均分配原则下“一大二公”的依赖生活。甚至 90 年代改革开放后的今天，仍有不少老牧民留恋人民公社时期的依赖性的经济生活。如，安多县腰恰乡的调查问卷显示，46 户牧户中还有 26% 的户主表示对人民公社制度“满意”。一位当地的老牧民说：那时（人民公社时期）“大家都按工分吃饭，没有贫富不均，而且看病不要钱，子女上学不用愁”。但大多数被调查者（包括农区、牧区和城市）表示对人民公社制度“了解”，但“不满意”。

5. 统购统销，平均分配，一切统一计划的体制不能激发个体生产的积极性，加上严格的口粮制度和户籍制度限制了人口的流动和商品交换，所以经济不但没有持续发展，反而受到破坏。自一九六六年起，西藏粮食三年减产，两年平产。国民经济主要指标全面下降，财政收入出现负增长^①。

6. 在历史上，藏民族就很巧妙地把农业和牧业、种植业和家庭手工业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成为高原上最理想的家庭经

^① 参见《当代中国的西藏》（上），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1991 年。